

附件1

2024 年度 福州高新区土地收储 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认真执行《土地管理法》和《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一）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要求及土地市场需求，对依法征用、收回、收购、置换的土地进行储存，将储备的土地进行前期开发。

（二）依据城市规划设计要求，向社会公开以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储备土地。

（三）制定储备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定期向社会公示土地市场信息。

（四）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业务，办理高新区范围内的安置房、商品房、自建房的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维修基金、税费缴交等相关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公共财政预算 拨款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让高新区的土地储备事业合法、合规、合理的持续进行。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对依法征用、收回、收购、置换的土地进行储存，将储备的土地进行前期开发。

（二）依据城市规划设计要求，向社会公开以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储备土地。

（三）制定储备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定期向社会公示土地市场信息。

（四）办理高新区范围内的安置房、商品房、自建房的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维修基金、税费缴交等相关事项。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0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9.94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62.4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19.04	支出合计	1,119.0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119.04	1,11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0	27.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0	25.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	2.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	15.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7	1.6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	1.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4	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	5.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	4.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62.47	1,062.4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62.47	1,062.4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4.06	614.06									
2200150	事业运行	448.41	44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	12.0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119.04	504.98	61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0	27.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0	25.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	2.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	15.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7	1.6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	1.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4	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	5.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	4.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62.47	448.41	614.0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62.47	448.41	614.0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4.06		614.06			
2200150	事业运行	448.41	44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9.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62.4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19.04	支出合计	1,119.0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119.04	504.98	61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0	27.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0	25.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	2.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	15.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7	1.6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	1.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4	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	5.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	4.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62.47	448.41	614.0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62.47	448.41	614.0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4.06		614.06
2200150	事业运行	448.41	44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	12.0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119.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2.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50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2.39
30101	基本工资	37.26
30102	津贴补贴	19.18
30103	奖金	34.50
30107	绩效工资	14.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6
30228	工会经费	7.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备注：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614.06	614.06	0.00	0.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土地评估费用		1				109.00	109.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党建工作经费		1				3.00	3.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档案数字化项目费用	《不动产档案数字化采购合同》	1	档案数字化费用总额 430.5699 万元，已支付 281.3899 万元，余款 149.18 万元	完成档案数字化，顺利开展不动产登记和交易工作		149.18	149.18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基础及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1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总额 678.6 万元，已支付 644.67 万元，余款 33.93 万元	完成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建设		47.38	47.38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驻村干部专用经费		1				3.00	3.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律师服务经费		1				8.00	8.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专项经费		1	1、信息安全评测 10 万元 2、责任保险费用 10 万元 3、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服务费 27 万元 4、服装购置费 16.4 万元			55.30	55.3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三期）上线准备经费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做好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三期）上线准备工作的通知（榕自然综【2023】140 号）	1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网上缴费系统建设费用	执行率达 80%		180.20	180.2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土地收储业务经费		1				20.00	20.00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收储分中心	办公运转经费		1				39.00	39.0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高新区土地收储分中心收入预算为1119.04万元，比上年减少37.3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缩减部门基本业务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19.04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19.04万元，比上年减少37.3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缩减部门基本业务费。其中：基本支出504.98万元、项目支出614.0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19.04万元，比上年减少37.35万元，降低3.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缩减部门基本业务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征地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13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二）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6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7.8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三）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四）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伤保险支出。

（五）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支出。

（六）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七）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4.06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专项支出。

（八）2200150 事业运行 448.41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支出。

（九）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2210202 提租补贴 2.7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十一）2210203 购房补贴 4.4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员工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04.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4.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0.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
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州高新区土地收储分中心共设置5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453.87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43.10
	财政拨款	843.10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抽检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抽查平均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成交价格	≤0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100分	
备注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三期）上线准备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做好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三期）上线准备工作的通知（榕自然综【2023】140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80.20	
	财政拨款		180.20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执行率达8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系统建设项目抽检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抽查平均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成交价格	≥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100 分
备注				

档案数字化项目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不动产档案数字化采购合同》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30.57	
	财政拨款		430.57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档案数字化，顺利开展不动产登记和交易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扫描数量	≥90%
		质量指标	抽查扫描质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成交价格	≤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100 分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州高新区土地收储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46.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9.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53.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州高新区土地收储分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